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 2011 年度报告

受托管理人:



二零一二年四月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发行人及其 2010 年公司债券概况	2
三、发行人经营情况	5
四、发行人财务情况	6
五、担保人资信情况	9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七、本期债券付息情况	10
八、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0
九、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0
十、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变动情况	11
十一、其他事项	11

一、重要提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光大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光大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光大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发行人及其 2010 年公司债券概况

1、发行人概况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是 1992 年 11 月 27 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经甬体改[1992]27 号文批准，以宁波甬港服装总厂（现改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为主体，与中国服装研究设计中心（集团）、上海市第一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发起，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14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名称为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5]208 号文和宁波市人民政府批准，于 1996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向内部职工配售 565.5 万股内部职工股，发行价每股 10.88 元。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5,070 万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96）字第 002 号上市通知书，向社会公开发行的 1,300 万股于 1996 年 1 月 30 日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证券代码 600884，公司证券简称“杉杉股份”。公司 565.5 万股内部职工股按管理部门有关规定，从新股发行之日起，期满三年（即 1999 年 1 月 8 日后）方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410,858,247 股，其中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32%的股份，

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郑永刚先生。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服装行业、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和投资：1、公司服装产业经过几年的努力，已经由单一的服装生产加工型产业向现代品牌时尚型产业转变。在杉杉核心品牌的经营运作上，公司将通过进一步改善和提升制造能力，拓展销售渠道，坚持做大杉杉核心品牌，同时，公司作为国内优秀的品牌经营者将按照以不同风格和品牌定位满足不同类型消费者的产品布局思路，在服装领域继续推进多品牌、国际化战略。公司将充分借助伊藤忠的资源优势和管理经验，加快国际品牌的引进工作，优化品牌经验管理，不断提升服装品牌业务的盈利水平。2、公司作为全国最大的锂电池综合材料供应商，坚持贯彻执行“管理成熟，研发提速，营销一流”的经营思路，通过提高产销量来达到降低成本、提高效率、扩大市场份额的目的。公司以电池材料业务为核心积极向产业链的上下游延伸，同时通过与日本顶级锂电材料制造商的合作，推动现有锂电材料业务的技术升级和规模扩张，以提升整个锂电板块的产业核心竞争力。3、公司以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运作平台，积极开展创投、母公司层面的金融股权及产业投资，努力打造杉杉投资品牌，使之逐步成为公司业绩新的增长点。

2、“10 杉杉债”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51号”文件核准，发行人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2010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及代码	10 杉杉债（代码 122050）。
发行规模	6 亿元人民币。
债券期限	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 7 年，同时附第 5 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在第 5 个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
债券利率	票面年利率为 5.96%。
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 2017 年 3 月 26 日一次兑付本金；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 2015 年 3 月 26 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至 2017 年 3 月 26 日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金额为投资者于利息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 × 票面利率。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金额为投资者于本金兑付日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金额为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总额，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金额为投资者于本金兑付日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
起息日	2010-3-26
付息日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内，每年 3 月 26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到期偿付本息登记日	第 7 个付息日前第 6 个交易日为未回售的本期债券的到期偿付本息登记日，在到期偿付本息登记日当日及该日至第 7 个付息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由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发行人以其合法拥有的评估值为 6.25 亿元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为本期债券提供抵押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
债券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服装、新材料和投资业务三个方面的业务。发行人目前为我国最大的锂离子电池综合材料供应商，拥有较完整的锂离子电池材料产品体系。

2011 年全年 GDP 实现增长 9.2%。但同时，通胀周期冲顶的过程加速上行，全年 CPI 上涨 5.4%，PPI 上涨 6.0%。中国经济逐步进入退出刺激政策和控制通胀的新阶段。2011 年，服装行业面临劳动力成本逐步上升的压力，同时各种贸易摩擦对服装出口产生一定影响。面对复杂的国际国内市场形势，公司准确判断、科学决策、及时调整了发展战略和投资计划，把握了发展的主动权。在实现服装业务稳步增长的前提下，抓住国内加快产业调整，发展新能源产业的历史机遇，大力发展锂离子电池材料业务，进一步扩大了在锂离子电池材料产业的优势地位。同时加强管理、利用债券募集资金优化资金结构、降本增效，由此公司有效克服了外部环境带来的经营压力，继续保持了经营业绩的持续快速增长。

（一）服装业务

全球金融危机后，服装行业按发展开始从单一的规模扩张走向以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为主要特征的转型之路。公司通过加强品牌及销售渠道建设等方式，一方面继续做强做大“杉杉”自主原创品牌，另一方面积极实施“多品牌、国际化”发展战略。目前公司拥有 20 多个服装品牌，以宁波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为平台进行统一运作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推进“多品牌、国际化”发展战略，加强团队建设，加快资源整合，探索经营模式创新，提升品牌运营能力。继续以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为平台，整合完善公司服装业务的经营管理架构。

2011 年公司服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69,495.27 万元，同比上升 10.92%；营业利润 42,233.44 万元，同比上升 6.40%，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1.06 个百分点。其中公司原创品牌杉杉西服业务实现主营业务销售收入 55,556.00 万元，同比增加 20.81%；国际合作品牌业务实现主营业务销售收入 32,666.24 万元，同比增加 6.35%；针织品加工（OEM）业务实现主营业务销售收入 81,272.92 万元，同比增加 6.80%。

（二）锂离子电池业务

公司作为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的锂离子电池综合材料供应商。产品种类覆盖锂电池正极材料(含正极材料前躯体)、负极材料及电解液。下属相关产业子公司主要包括湖南杉杉户田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10 余家公司。

2011 年公司锂电材料业务实现主营业务销售收入 115,7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31%,营业净利润 6,7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2%,其中: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和电解液业务分别实现净利润-421 万元、5,863 万元和 1,527 万元。锂电材料业务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受行业内正极材料投资过大,产能过剩,竞争日趋激烈的影响,导致正极材料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三) 投资业务

投资业务作为公司三大业务之一,包括拟上市企业投资、产业相关的收购兼并及金融股权投资。

金融股权投资方面,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宁波银行 1.79 亿股,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宁波银行分红 3580 万元,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约为 1.82 亿元。宁波银行已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全部解禁,可上市交易。此外公司 2010 年还斥资 4.94 亿入股去年最佳城商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其良好的资产状况和盈利能力预期能为公司带来合理的投资回报。

与产业相关的收购与兼并方面,公司积极拓展锂离子电池行业上游领域,通过资本运作逐步建立起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在服装产业方面,公司致力于寻找具有收购价值的品牌资源,以进一步实现公司“多品牌、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四、发行人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年度报告,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达 6,631,652,738.86 元,较 2010 年末的 6,857,521,824.71 元减少 3.2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899,362,062.91 元,较 2010 年末的 3,278,703,821.62 元减少 11.57%。2010 年,杉杉股份实现营业收入为 3,002,175,444.37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5.6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3,002,175,444.37	2,840,512,893.01	5.69
利润总额	195,523,575.86	158,053,655.43	2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396,217.78	120,730,020.86	2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558,735.39	94,652,626.86	-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1,886.38	76,730,389.94	-53.1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总资产	6,631,652,738.86	6,857,521,824.71	-3.2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899,362,062.91	3,278,703,821.62	-11.57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73	0.294	27.0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73	0.294	27.06

/ 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13	0.230	-7.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96	3.57	增加 1.3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83	2.80	增加 0.03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0.088	0.187	-53.1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7.057	7.980	-11.57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219,647.19	12,086,074.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39,360.60	15,144,137.4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09,577.18	6,708,995.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4,288.39	-808,466.75
所得税影响额	-1,865,683.80	-6,151,234.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70,745.95	-902,112.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159,806.86	
合计	65,837,482.39	26,077,394.00

五、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由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担保人未经审计 2011 年三季度报，担保人持续盈利，资产规模保持增长，信用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根据担保人未经审计 2011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担保人合并报表总资产为 1,986,308.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361,482.01 万元；2011 年 1-9 月，担保人合并口径下实现营业收入 1,343,481.99 万元，实现净利润 40,467.02 万元。杉杉控股有限公司的担保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较为有力的外部支持。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51号文核准，于2010年3月24日至2010年3月29日公开发行了6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款项共计59,291万元，已于2010年3月30日转入发行人在建设银行开立的账户内。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针对上述到账款项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2、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10年3月24日公告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3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营运资金。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发行人已将募集资金中的3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七、本期债券付息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2010年3月26日，公司已于2012年3月26日支付2011年度利息。

八、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本期债券于2010年3月26日发行，2011年度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九、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近期出具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跟踪评级报告。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十、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对外披露的 2011 年年度报告，2011 年度内，发行人的证券事务代表为陈莹女士，未发生变动情况。

十一、其他事项

1、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87,767,167.8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87,767,167.8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87,767,167.8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2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2、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3、相关当事人

3、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担保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2011年度报告（第一期）》的盖章页）

